深圳市坪山区2022年度教改重大项目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坪山区2022年度教改重大项目

**项目单位：**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教育科学研究院

**评价组织单位：**坪山区财政局

**评价时间：**2023年7月-2023年10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坪山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小组，对坪山区教育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区教科院”）2022年度教改重大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深化课程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推进《坪山区义务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0年8月，坪山区教育局印发《坪山区“品质课程系列”建设方案》，在全市率先从区域层面推动课程改革创新。“品质课程”系列建设作为课程建设行动指南，以教改重大项目之名被列为坪山区重点工作项目。为加强区域“品质课程系列”建设，坪山区教育局制订了《坪山区普及性课程实施方案》、《坪山区引领性课程实施方案》等一系列配套实施方案。

## （二）项目主要内容

“品质课程系列”具体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引领性课程”着重培养学生面向未来的创新思维和创新能力，“普及性课程”以五育并举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养，“个性化课程”通过一校一课程规划、一校一课程图谱，鼓励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校本课程。

## （三）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教改重大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涉及引领性课程（跨学科融合、人工智能），普及性课程以及品质课程相关评估、成果物化等工作。

**1.引领性课程开展情况**

根据《关于坪山区2022年中小学跨学科融合学习项目立项及资助评审结果的通知》、《关于公布坪山区2022年立项中小学跨学科学习项目验收结果的通知》（2023年6月30日），2022年共有28所学校获得跨学科融合课程立项资助，立项课程或课题182个，结项课题168个。

**2.普及性课程开展情况**

根据《坪山区2022年底色艺术“炫”课程—第二批“小剧场”资助性试点学校评审结果公示》，2022年度共计立项10所试点学校。另一方面，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聘请专业机构进行阅读、家校共育、体育（跳绳、啦啦操）、艺术（名画鉴赏）课程体系的设计、组织教师培训、主题活动、音乐剧和歌曲创作等工作。在劳动教育方面主要是开展系列比赛和调研活动。

## （三）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

坪山区教改重大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批复数为603.5万元，调整后，教改重大项目2022年资金预算总规模为473.92万元。实际支出分为区教科院直接支付和拨付至公办学校使用两部分。区教科院直接使用资金共计147.90万元，30所公办、民办学校获得各项资助326万元。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评价目的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通过多方面、多维度分析掌握项目2022年的实施情况及效果，重点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使用效益等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完成后的客观事实，反映该项目取得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并就该项目全过程管理提出改善意见，提高财政资金管理绩效。

##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坪山区2022年教改重大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涉及区教科院和30所公民办学校。评价范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评价小组根据指标体系，通过对区教科院及学校提供的项目资料进行深入分析，结合现场调研访谈，从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价结果81.37分，绩效评价结论为“良”。

# 四、取得的主要成效

## （一）面向未来的发展需要，持续推进引领性课程

通过对公、民办学校的资助，引导其跨学科融合学习和人工智能方面的课程建设。一是通过跨学科融合项目，在学科学习的基础上，加强学科综合实践探索，引导学生将知识学习与问题解决、将课堂学习与多场景应用学习相结合，提升问题解决能力。二是基于未来社会发展，2022年立项资助10所学校开展人工智能课程建设，进行多元领域课程实践。

## （二）重点项目带动普及课程，完善综合培养机制

通过重点项目的方式，引导学校开展普及性课程，提升家校全方位育人水平。引导学生在丰富的阅读中、多元化的艺术经历中、多样化的体育运动中学习成长，促进学生综合素养全面发展。

## （三）总结品质课程建设经验，宣传课程建设效果

一是积极总结课程经验，个性化提炼各学校项目成果。通过开展品质课程建设效果评估，评选出16所品质课程建设示范校和达标校，学校获得专家赞誉。二是积极宣传品质建设成果，提升坪山区教育品牌知名度。

## （四）品质课程建设开花结果，学生综合素质提升

课程建设对于学生综合素质的提升效果明显。根据坪山区2022年度教改重大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学生版），有90.78%的调查对象认为学校的课程或开展过的活动能够满足学习需求。有94.58%的调查对象认为通过参加学校各项课程或活动有所收获。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课程建设整体规划不明确，资金分配合理性缺乏支撑

1.区级层面缺少明确的目标计划，财政资金难以对应细化且分配不合理。一是品质课程建设缺少整体性的目标计划,并且没有明确的反馈性质控指标，项目实施目标导向不清。二是由于不同课程建设未设置具有显示度的里程碑目标，资助资金分配导向不明细，造成财政资源投入不精准。

2.资源分配结果呈现结构性不均衡。一是校际间资源分配不均衡。由于民办学校基础薄弱等因素，加上竞争性资助机制，使得公办、民办学校在资源分配差异较大。二是校际间品质课程建设差异比较明显，项目和资金过于向部分学校集中。

## （二）学校层面实施计划不健全，课程建设效果不够明显

1.学校层面课程实施计划缺失，不利于项目推进落实。一是部分民办学校尚未形成课程发展规划。二是学校层面缺少品质课程建设实施计划或年度工作计划，未明确学校在不同课程的建设任务、实施进度等内容，品质课程建设缺乏系统性和方向指引，不利于品质课程建设在学校的具体落实和推进。

2.品质课程的认知度、覆盖范围有待扩大。从品质课程建设评估项目和本次绩效评价开展的学生群体问卷调查结果来看，学生对于人工智能、家校共育、阳光阅读、底色艺术等课程的知晓度和参与度不高。一方面，说明区级层面规划的品质课程体系在学校学生层面的认知程度仍有提升空间。另一方面，说明各学校对品质课程的普及性认识不足，未充分落实品质课程的建设方案，也没有积极参与区级主题活动，从问卷调查结果来看，品质课程建设覆盖的学生群体范围有待扩大。

## （三）未形成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资金使用把控力度不足

1.现有资金使用依据不匹配，缺少专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坪山区“品质课程系列”建设方案》自2020年8月开始实施，后续也将作为区域教育改革重点项目延续实施，目前教改重大项目资金按照《坪山区教育科学研究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进行使用与管理，但该办法与品质课程系列的特点匹配性不足。

2.个别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不规范，支出结构不合理。一是在项目支出内容上，个别项目支出不符合预算方向。二是在学校层面，存在个别学校将资助资金用于校舍修缮、日常教学等支出的情况，资金使用范围与音乐剧课程、跨学科融合课程开展关联度不高，支出结构不合理。

## （四）部分项目未按照计划完成，项目监督和管理不到位

1.个别课题未通过结题，部分活动未及时开展。一是个别课题未及时参与并通过验收。2022年各学校立项课程或课题182个，截至2023年6月，结项课题168个，14个课题未参与项目验收[[1]](#footnote-0)，其中跨学科融合课程8个、探究性小课题6个，未结题比例7.69%，共涉及7所学校。二是部分普及性课程活动未按计划开展。

2.区级和学校层面项目管理工作不足。一是项目资金使用监管机制不健全、执行不到位。二是学校层面项目管理工作欠缺，课程实施效果有待提高。

## （五）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难以有效考核实施效果

1.项目产出指标设置不合理。根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各项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一是产出数量设置不全面。二是产出质量设置不合理。三是产出成本指标设置不正确。

2.项目效益指标难以评价考核。效益指标与目标值间逻辑关系不清，且效益指标及目标值均难以进行量化衡量和对比分析，并通过可靠性数据进行考核，不利于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和资金使用效益。

# 六、相关建议

## （一）明确课程建设目标，缩小校际发展差距

立足基础教育的均衡优质发展，明确课程建设目标、规划项目实施。聚焦品质课程建设，建议在课程建设质量，课程推广、应用和普及度等方面明确目标计划，设置清晰、明确，可考核的目标。在总体目标下，将目标具体分解到不同阶段、不同责任主体，以此作为衡量品质课程建设成效的重要抓手，以及项目后续如何实施的决策依据。

合理配置项目资金，明确资金使用规划。结合品质课程框架不同课程性质、政策导向、目标计划和目标完成情况，配置项目资金。一方面，立足提升课程建设质量，着力打造一批高级别的精品课程，提高坪山区教育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另一方面，立足于推动课程推广普及，提高品质课程的应用范围，惠及学校、教师、学生范围，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覆盖面。依托教育协同、团队建设和资源共享，助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 （二）落实品质课程建设，提升课程建设效果

学校作为学生成长的主要场所和实施教育教学的主阵地，强化贯彻落实区级层面的品质课程建设规划，是促进学生的全面个性发展，提升教育质量和服务均衡的关键。各公办、民办学校在个性化课程发展规划指引下，制定品质课程实施方案。由学校相关处室牵头，聘请专家或组织骨干教师等专业力量撰写学校品质课程的实施计划或年度工作计划，明确目标、结构、内容、实施进度等。从校级领导层面统筹推进，提高对品质课程普及性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加大品质课程框架体系中各项内容的建设力度，落实品质课程建设工作。

## （三）研究制定资金管理办法或出台负面清单

研究制定品质课程资金使用与管理办法，或者结合财政部门资金管理要求及项目实施方向及领域，出台资金使用负面清单，进一步明确资金来源、下达、使用范围、使用进度、结余资金处理等内容。加强采购环节的把控。明确采购预算是否纳入到年度预算，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再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要求管理。

## （四）强化项目管理工作，保障项目实施效果

强化项目全流程管理机制，保障项目的有效实施。一是强化课程或项目的过程监管。二是强化对学校资金使用的全流程管理。在进行课程立项申报，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环节，学校应将资金分配于开展课程建设迫切需要的项目上。区教科院在立项评审时也要重点审核申报课程的资金使用计划和方向，保障资助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学校层面加强立项课程或项目的管理，教师要提高项目的把控能力，保障按时结题和课程实施效果。

## （五）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管理质量

为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在绩效目标申报时，要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和对应的目标值，全面反映预期投入、产出和效益，细化量化各项绩效指标，提高项目绩效指标的质量，并将绩效目标作为判断项目绩效的重要依据。尤其要注意反映产出和效益指标的全面性和可量化性。产出指标设置要结合项目的年度预算情况，涵盖“引领性课程、普及性课程、个性化课程”各子项内容，细化设置能够反映课程或项目完成情况及完成质量等指标。在效益指标方面，考虑到教育领域项目效益难以量化、效益表现长期性问题，可以考虑利用教育教学质量监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等教育考核、问卷调查等形式，设置能够量化考核的效益，同时要注意每年度申报指标的延续性，以便对同一指标在不同年度的对比，监测效益的长期表现。

1. 未参加项目验收原因主要是项目负责人休假、离职等。 [↑](#footnote-ref-0)